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洪慧嫻

電 話：04-3706-1353

電子郵件：e-335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6836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農委會令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、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
(0068368AA0C_ATTCH5.pdf、0068368AA0C_ATTCH6.pdf、0068368AA0C_ATTCH7.
pdf、0068368AA0C_ATTCH8.odt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發布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
訓辦法」發布令、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22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20049975號函
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5月17日農輔字第1120022984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局(府)轉知所轄學校知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